

國史瑣談尾聲

王爾敏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退休研究員

承《國史研究通訊》特愛，收載鄙人小作「國史瑣談」，幸得學界同道肯定，備感榮寵。然值鄙人年近九旬，垂老暮年，勢須停輟學術研究，得能善刀而藏之。

回顧拙著「國史瑣談」，雖不免瑣細零碎，而尚能供人看到一些珍貴史材，尚足令人獲得可信之常識。

至於今茲，竟每每想到有一些常識，只有我一人知道，若不寫下，必至永久沉埋，湮沒無聞。因是在此一瑣談略加傾談，以就教於同道先進。

其一，清廷刊印《萬國公法》考辨。

晚清同治初年，因接受美國公使蒲安臣（Anson Burlingame）在同治2年（1863）9月介紹美國教士丁韞良（William Alexander Parsons Martin）與總理衙門王大臣相見。丁韞良是道光末年來華之美國教士，而今在同治初年已繙譯成西方學者惠頓（Henry Wheaton）所著之書 *Elements of International Law*，譯成中文，向總理衙門說明，足以因應當時各國交涉之國際法倚據。並建議刊印發交各省大吏、各口岸海關道參考使用。恭親王聽從此議，撥銀500兩定於同治3年（1864）年底印出。其中委派4名總理衙門章京：陳欽、李常華、方濬師、毛鴻圖等4人為其書潤色文字。並定書名為《萬國公法》，並請總署大臣董恂為之作序，事在同治3年12月。

以上所述各節，但凡我們研治近代史，幾乎人人知曉。何以尚要考辨？鄙人早寫一

文介紹此段之史，題為「總理衙門譯印《萬國公法》以吸取西方外交經驗」，收載於拙著《弱國的外交》，2008年北京印。敬請識家指教。

我今要寫此文，宗旨在表明這一本書，有不同版本問題。兩本內容是有不同，俱稱《萬國公法》，世人自難區別。拙文未在此點交代，是昔日之錯誤，不免尚須在此一談大概。抑且最初之本雖是中文本，而流傳太少，僅有香港中文大學圖書館有收藏。哎呀！這真是稀珍之本，30年前我就全本影印，保存手邊。勢須在此略敘，挽我疏忽之咎。

現在確定說，當年之《萬國公法》是有兩個版本。丁韞良早在同治元年將繙譯此書，應在同治2年初譯定，並在上海付印。最晚在同年4月付印，因而乃有旅滬大家張斯桂（字魯生）在2年5月5日寫下此書之序。張氏肯定此書在中外交涉中之重要。而其更重要之一項觀點，在聲言當前之中國正遭逢世界鉅大變局，我必須再宣白自己的疏漏。我曾在多年前（1975）著〈近代中國知識分子應變之自覺〉一文，文中列表載明晚清一代提示「中國遭逢古今重大變局」按年編排約有80人之多。可惜我終會漏列張斯桂。張氏自是先知先覺，他之變局觀點當在前列，實早於王韜一年。今日在此補充，尚祈識者勿罪。

丁韞良最初之《萬國公法》版本，在張序之外尚附有「凡例」，其中重要之處，在

說他的譯作曾請4位華人文士為之作全書潤色，使之便於華人閱讀。此4位文士是何師孟、李大文、張煒、曹景榮。足見丁韞良之鄭重其事。

後來在同年9月晉見總理衙門王大臣之時，其所建言由朝廷刊印《萬國公法》，他曾提呈4本初本交出，再由4位總理衙門章京為之潤色，勢必又有一翻校訂正譌。再加朝廷新印之本已刪削張斯桂之序，以及初版之「凡例」。如此可知先後兩版本已是大不相同。

其二，北京昆明湖中的小輪船。

自圓明園為英、法軍焚劫之後，慈禧太后掌握政權，乃在京城之外又闢頤和園為娛情養息之重地。臨近昆明湖，可乘船盪槳於青山碧水之間，以安享休閒逸趣。

大抵在光緒前期，頤和園、昆明園先後增添小型火輪船3艘，宗旨在供應太后在昆明湖方便暢遊全境。

昆明湖中之3艘輪船（steam-ship）是各有命名，分別稱做：捧日、翔雲、恆春，方便太后選擇乘坐。

至於3艘輪船之來歷，決非購自外洋，而是天津機器局所造。翔雲、捧日造於光緒13年，恆春造於光緒17年，皆是由李鴻章之命而造。供太后遊湖之用。

其三，曾紀澤之「中國先睡後醒論」中譯本。

曾紀澤奉命出使英法，自光緒5年赴任，至光緒11年卸任回國，計留居歐洲8

年。曾氏學養深邃，並通曉英文，未出使前已與英美洋人通信，故在英國使館期間曾用英文寫成〈中國先睡後醒論〉，交英國報紙發表，洋報亦遠寄中國各大口岸，大抵僅在上海一地受到通曉英文者注意。香港方面亦會有人注意。當然凡不曉英文者是多數不知其情。原來在上海尚有識者看重洋報所載的曾紀澤之大文。

上海華人傳教士顏永京精通英文（顏氏並未在外國留學，應是上海聖約翰學校出身，而得成為傳教牧師，乃自署其名為「顏擁經」）。若不知顏擁經其名，自無法知道〈中國先睡後醒論〉是由顏永京牧師所翻譯。顏氏中文造詣深，所譯古文體，典麗工雅，故被何啟、胡禮垣收載入《新政真詮》。同道學者可取此書一閱。

其四，清廷賜贈釣魚台給盛宣懷之御書。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的檔案館在閱覽室牆壁上懸有一幀清廷御書，是光緒 19 年皇上將釣魚臺給盛宣懷，供其採藥之用。我因到檔案館看資料，乃見及這幅御書，當日研究員兼館長的黃福慶先生相告，本所兩位資深研究員認定此是偽造之品，認為光緒 19 年盛宣懷只是天津海關道，何以御書上寫他官名是按察使？我則認為此御書是真品，蓋世人多不曉清代官場稱謂習慣，無論在正式奏摺或是彼此相互題稱，必一定把最高銜名開出，同時也一定把其各樣頭銜列出。舉例說，奏摺中千百次出現之一位官員

所列出之官名：「二品頂戴、按察使銜、分省補用道、江蘇署華亭縣知縣」，其實職不過是一個縣令而已。

盛宣懷出道，開始於同治 9 年加入淮軍幕府。地位毫無可言，而可巧李鴻章於同年 8 月調任直隸總督，把淮軍幕府人員一併脫離軍務，而改移於其總督旗下。

李鴻章升任直隸未及 1 年却遭逢直隸省大水災，饑民流離，嗷嗷待哺。於是李鴻章就令盛宣懷招攬江浙富戶助賑。此方是盛氏展示才能之機會。乃竟募集資金糧米衣服，北運救濟災民。同時將捐資富戶開單請獎。李鴻章十分滿意並上奏請獎。可惜在李文忠公奏稿中只收奏章，却刪去所附之請獎名單，但盛宣懷被朝廷列名授予布政使銜。自此年起（同治 11 年）官場之上已稱盛氏為方伯。也就是布政使，何須再等到光緒 19 年。

又盛宣懷何以會關聯上「釣魚臺」，此與其經營電報局有關。蓋中國電報局外國對手有英商大東公司、丹商大北公司。盛氏對之因應，既要競爭，又須合作。中國電報必須通線歐美日本，是以外洋海底電線必要相接。因而中國沿海中各大小島嶼便於按裝海線，像釣魚臺、彭家山，各小島勢必利用架設海線，自然有電報土人上小島採藥，茲以向太后皇上呈獻。

其五，五四運動當日北大學生憤怒跳入曹汝霖宅院之事。

此次所談，只是大潮流中的點滴細故，

凡談五四運動多不涉及。不過世人談論五四運動，各家立場不同，觀點南轅北轍，莫衷一是，反不如談細小事故來得真切。

簡單提示，五四運動是歐戰結束後，巴黎和會中中國以戰勝國身分參加，却遭到列強不公待遇，將山東割給日本侵占權利。引致國人公憤，群起罷學、罷市，以遊行反抗。高呼「外抗強權，內除國賊」。此時大學生率先圍攻曹汝霖住宅。凡此真史世人俱知，無須重敘。相傳有學生翻牆跳進曹家宅院，有否其情，這裡就要略加追考。我個人相信有北大學生跳進曹家宅院，而且能說出至少有兩人率先爬牆跳入曹汝霖宅院。第一位跳進去的是孫德中先生，我是讀到孫氏之

姪孫常煒先生在報上宣述的。孫德中先生是我大學老師，我在臺灣師大讀一年級時，他教我一年三民主義。他是溫文儒雅，愛護後生之人。第二位跳進曹氏宅院之人是朱紀章先生，這一事實是朱先生親自告訴我，我是史家，必須加以表暴。朱紀章先生在政府退到臺灣時任立法委員。他是我的老校長。我在抗戰前期先讀小學，後升入初中而高中，所讀俱是豫東游擊區之聯合中學，三個中學皆出於朱先生所創辦。那時他是做教育專員以及行政專員，是故鄉河南省的著名教育家。我在臺灣常拜訪他。有關民國8年5月4日跳進曹汝霖宅院之事，是他親口告知。我是史學教授，怎可不予載述！